

# 最新三国演义读后感高三两千字(通用6篇)

人生是一幅画，我们需要通过总结每一笔每一划，来塑造自己的艺术之美。怎样才能人生的波澜中清晰地总结出自己的成长和收获？这些人生总结范文展现了不同人生观和价值观对个人命运的影响。

## 三国演义读后感高三两千字篇一

当你一次次背叛别人的时候，你想过义气深重的关羽吗？如果没有，就看看《三国演义》吧！

——题记

《三国演义》，与《红楼梦》、《水浒传》、《西游记》并称为四大名著，是一部流传极其广泛长篇历史小说。

之所以选择了在四大名著中先阅读《三国演义》，是因为我喜欢书中的人物，我觉得书中的人，是整部小说的灵魂。在上学期的语文学习中，我知道了《三国演义》中有足智多谋的诸葛亮，才高量窄的周瑜，忠厚守信的鲁肃，义气深重的关羽，粗豪爽快的张飞与“老奸巨猾”的司马懿……从《三国演义》的前言中，我了解到，由于这本书的影响，诸葛亮被人们称为智慧的象征，关羽被看成是义气的代表，曹操被当做奸雄的典型，千百年来深深地扎根在人民的心中。

在几百个活灵活现的人物形象当中，无疑，我最喜欢的就是忠义厚道的关羽。

《桃园三结义》的故事我相信大家一定都知道：刘备、关羽、张飞三人，不，是三个英雄在张飞庄后的一个桃园内盟誓结为

异姓兄弟。作为大哥的刘备还说：“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求同年同月同日死。”这句话，对于讲义气的人来说，这，是一个承诺；对于不讲诚信的人来说，这，只是一个谎言。而在桃园三英雄当中，关羽无疑又是最讲义气的一个。

在第七回——《约三事关公降汉》（有的书版本可能不一样）中，关羽把曹操拨给自己的金银财宝、绫罗绸缎都给了两位嫂嫂；把曹操送给自己的新战袍穿在里面，刘备给自己的旧战袍仍旧穿在外面；在第八回——《关公千里走单骑》中，关羽把曹操所赠财物一一封存，又把官印挂在堂上……这一切举动让曹操越发敬重关羽的为人，也让我，对这个排行老二的关羽，肃然起敬！

关羽在和张辽“谈判”的时候，说过这样一句话，这句话，到现在还使我记忆犹新：“第一，我只降汉帝，不降曹操；第二，照旧发给皇叔俸禄，奉养两位嫂嫂；第三，我得到皇叔消息，再远也要去投奔。此三事，缺一不可。”仔细推敲关羽说的话：第一，善良的关羽不会多杀一个好人（当时）；第二，要坚持奉养两位嫂嫂；第三，因为义气，只要得到刘备消息，不管在哪都要去投奔。也许，对关羽来说，最重要的，不是只有一次的生命，而是对别人的承诺，而是兄弟之间的义气！

我认为义气，不仅仅只有在兄弟之间，姐妹之间，也需要这种“义气”，也许，这种义气，会使情谊永存。

朋友之间，也需要这种“义气”，也许，这种义气，会使友谊长存。

……

“以忠诚待人，以真诚处事，以‘义气’待人处事。”这，就是我的感悟。

## 三国演义读后感高三两千字篇二

《三国演义》中给曹操的评价着实不高，他不是“英雄”是“奸雄”；不仅是“贼”，而且是“国贼”；诸如此类。但我不这么认为。

在曹操与刘备“青梅煮酒论英雄”时，他说袁术是“冢中枯骨”，袁绍是“色厉胆薄、好谋无断；干大事而惜身、见小利而忘命”，说刘璋“虽系宗室、乃守户之犬耳”，说张绣、张鲁、韩遂等人为“碌碌小人”。我原本以为，这只是一种蔑视、一种霸气，但读到后面，这些话全部应验，由此可见，曹操看人的眼光实在很准。他的武将“李典、乐进、典韦、于禁、许褚”等个个是猛将，全都死心塌地地跟着他出生入死，为曹操打了无数的胜仗，成为曹军中的中流砥柱。他的文臣“荀彧、荀攸、程昱、郭嘉、刘晔、满宠、吕虔”等人则几乎全是北方最优秀的文臣、军师，这些人中许多是从曹操的敌人那里过来的，由此可见曹操求贤若渴的程度无人能及，单从这方面说，他比刘备更占据“人和”。

小时候听别人说曹操占尽了“天时”，看过书之后才懂，因为曹操在消灭袁绍的时候实际上已经占据了北方（其他军阀往往自相残杀、两败俱伤），这样他就有机会休养生息、恢复经济，而且北方人口众多，所以曹操的军队也得以迅速扩充至五十多万，真是占尽了天时。

再说孙权，孙权相比于曹操、刘备，优势在于他拥有父亲、哥哥留给他的富饶的江南大地和众多的贤臣良将。这使得他成为一个“继承者”而非“创业者”，但继承者绝不可无能，孙权就是一个典型的例证，他独具慧眼，提拔了“吕蒙、陆逊”等一大批智勇双全的将军，不但夺回了荆州、还让蜀国元气大伤，成功坐稳了第二把交椅。我觉得孙权长人之处还在于他的韬光隐晦，他主动受魏文帝册封为“吴王”，避免了与魏的再次战争，得以壮大实力。孙权占据地利又认真经营，使得吴国稳稳地成为三国之中最长寿的国家。

[三国演义700字读后感]

## 三国演义读后感高三两千字篇三

《三国演义》真乃一部大气磅礴的好书！

全书中，给我印象最深的是曹操、孙权、刘备。

《三国演义》中给曹操的评价着实不高，他不是“英雄”是“\_雄”；不仅是“贼”，而且是“国贼”；诸如此类。但我不这么认为。

在曹操与刘备“青梅煮酒论英雄”时，他说袁术是“冢中枯骨”，袁绍是“色厉胆薄、好谋无断；干大事而惜身、见小利而忘命”，说刘璋“虽系宗室、乃守户之犬耳”，说张绣、张鲁、韩遂等人为“碌碌小人”。我原本以为，这只是一种蔑视、一种霸气，但读到后面，这些话全部应验，由此可见，曹操看人的眼光实在很准。他的武将“李典、乐进、典韦、于禁、许褚”等个个是猛将，全都死心塌地地跟着他出生入死，为曹操打了无数的胜仗，成为曹军中的中流砥柱。他的文臣“荀彧、荀攸、程昱、郭嘉、刘晔、满宠、吕虔”等人则几乎全是北方秀的文臣、军师，这些人中许多是从曹操的敌人那里过来的，由此可见曹操求贤若渴的程度无人能及，单从这方面说，他比刘备更占据“人和”。

小时候听别人说曹操占尽了“天时”，看过书之后才懂，因为曹操在消灭袁绍的时候实际上已经占据了北方（其他军阀往往自相残杀、两败俱伤），这样他就有机会休养生息、恢复经济，而且北方人口众多，所以曹操的军队也得以迅速扩充至五十多万，真是占尽了天时。

再说孙权，孙权相比于曹操、刘备，优势在于他拥有父亲、哥哥留给他的富饶的江南大地和众多的贤臣良将。这使得他成为一个“继承者”而非“创业者”，但继承者绝不可无能，

孙权就是一个典型的例证，他独具慧眼，提拔了“吕蒙、陆逊”等一大批智勇双全的将军，不但夺回了荆州、还让蜀国元气大伤，成功坐稳了第二把交椅。我觉得孙权长人之处还在于他的韬光隐晦，他主动受魏文帝册封为“吴王”，避免了与魏的再次战争，得以壮大实力。孙权占据地利又认真经营，使得吴国稳稳地成为三国之中最长寿的国家。

最后说说刘备，刘备起初就不断遭遇战争，没有建立起稳固的根据地，兵将都少得可怜，占领益州后又丢了荆州，总之非常艰难，但刘备打着汉代宗室的旗号，依仗着诸葛亮、五虎上将等的鞠躬尽瘁，在纷乱的东汉也为自己谋得的一席之地。创立了蜀国，建国之后，蜀魏还是打个不停，他们拼的是消耗，但刘备忘了蜀国的经济、军事力量跟魏国差得太远了，拼消耗怎能抵得过魏国？这就导致诸葛亮、姜维为此奋斗一生、无所进展。再加上个孱种皇帝刘禅，蜀国就这么完了！成为三国中最\_的皇帝。其实刘备可以让关羽先撤出荆州修养生息、积累实力，巩固孙刘联盟，那样历史也许就要重写了。

《三国演义》里蕴涵的东西太多了，这只是我对这三个人物的一些粗浅的看法。

《三国演义》不但在中国家喻户晓，而且被世界上很多国家作为军事教材，我以后还要不断翻看、不断发现他的价值。

## 三国演义读后感高三两千字篇四

“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每当这首《临江仙》出现在我的视野里，耳畔就仿佛想起古典剧《三国演义》中杨洪基那深沉而雄浑的音调，令人神往令人神思。心底平静的湖面也泛起美妙的涟漪，思想也像插上了翅膀一样，随着歌曲穿越千年时光，去追溯令人向往的历史……而这，都来自《三国演义》——心中永远的经典。

《三国演义》是一部历史，不详尽而宏大的历史。它记载了从东汉末年黄巾之乱到公元280年约一百一十多年的历史。它以陈寿着《三国志》为模版，经过作者罗贯中大胆的艺术创作而完成的，是高深难懂的正史以一种生动有趣，贴近生活的艺术表现形式展现在广大群众面前，并为人们所喜爱。

《三国演义》又是一部小说，作者匠心独运，以妙笔生花勾勒出桃园结义，过五关斩六将，火烧赤壁，借东风，长板桥等一系列生动的故事，为妇孺皆知。他妙趣横生的文字，以及驰骋于神出鬼没境界的畅快，深深地打动了我，他，也成为我心中永远的经典。

《三国演义》被学者们列为“四大名著”之一，而它也确实无愧于这一美誉。翻开书，就如展开了一幅画卷。作者并不华丽却十分准确的文字就像点点笔墨给这幅画居然会出朵朵奇葩，使每位读者都深深陶醉于中。这里既有鼓角争鸣，硝烟弥漫的战场，也有文臣武将争权夺利，勾心斗角的纠纷，也不乏风华雪月，情意深长的爱情。引人入胜的情节，让人忘却了这是在述说历史。而分明是在娓娓动听的讲述一个个美丽而动人的故事，我想这大概就是经典之作与众不同之处。

然而使《三国演义》个让人觉得奇妙的是在于他的战争前后经历的细致描写和塑造人物形象方面的，独树一帜。这恐怕是包括《史记》在内的其他史书望尘莫及的，比如赤壁之战，战争的起因是刘备兵败，曹操妄图吞并入吴，诸葛孔明舌战群儒，周瑜抗曹是事情的经过，而后孙曹对峙，巧施连环计，火烧战船这一连串惊心动魄的情节，掀起了故事的高潮，最后又以曹操兵败，关云长义释华容道这原本出乎意料，却又让人欣然接受的结果圆满的叙述了这宏大的战争。而在人物塑造方面，更可以看出《三国演义》的独到之处，刘备的仁德，张飞，赵云，许褚，典韦的勇猛，鲁肃的憨傻都被描写得淋漓尽致，而“宁可叫我负天下，不叫天下人负我”的曹操的毒辣，“安居平王路”运筹帷幄诸葛亮的足智多谋，还有“降汉不降曹”“义薄云天”关公的忠义令然更是被刻画的入木三分，读完《三国演义》满脑子都是那杀声阵阵的战场，

个个形象栩栩如生，不禁佩服作者自然流畅的文笔和巧妙的构思，那种宏大一气呵成的气势，令人读完有种无可名状的情感，深深地感受到了它的魅力。

《三国演义》一部巨作！仅凭我的三言两语又怎能细说？如今，硝烟离去英雄不在，千年古事已俱成尘灰，只剩那“刀光剑影，远气了鼓角争鸣”的淡淡哀伤。

## 三国演义读后感高三两千字篇五

我终于将古典名著《三国演义》读完了。《三国演义》，也称《三国志通俗演义》或《三国志演义》，是一部长篇历史小说，流传极广，影响很大。《三国演义》取材于东汉末年和魏、蜀、吴三国的历史，从东汉末年的灵帝中平元年（公元184年），黄巾起义开始，一直叙写到晋武帝太康元年（公元280年）吴亡为止，差不多一个世纪。读完了这本书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其中的人物形象。

《三国演义》中有名有姓的人物共有1191人，其中武将436人，文官等128人，其它176人。其中给我印象最深的是智圣诸葛亮和常山赵子龙。

我非常敬佩诸葛亮，因为他未卜先知，料事如神、用兵胜神、上知天文、下知地理、善于用人、善于治国，他是智慧的化身。他之所以这样，是由于他对具体情况善于进行调查、分析的结果。如在火烧博望坡、火烧赤壁两大战斗中，诸葛亮事先实地观察地形，调查对方兵力部署，根据地形和客观实际情况，制定了有利的作战方案，才“轻松”击败了敌人。又如诸葛亮敢于使用“空城”，就是因为他对敌方将领的情况作了分析，诸葛亮知道司马懿对自己“生平谨慎，必不弄险”，从而利用司马懿对自己长期形成的认识，采用了十分“弄险”的疑兵之计，解除了危机。从这些地方可以看到，诸葛亮的正确判断，是在他长期实践的基础上形成的。当我读到这里，我不禁为诸葛亮提心吊胆，如果司马懿打进来怎

怎么办呢？当看完之后我村不住为诸葛亮捏了一把汗，我对他的胆识和自信非常佩服。

我也非常敬佩赵云的勇敢和忠心。在长坂坡他为救后主，七进七出。这充分体现了他的勇敢和忠心。有诗曰：“血染征袍透甲红，当阳谁敢与争锋！古来冲阵扶危主，只有常山赵子龙。”这正是他赤胆忠心的生动写照！你知道吗？在汉水时，黄忠、张著被魏军围住，赵云前往救援。他挺枪骤马，杀入重围，左冲右突，如入无人之境。那枪浑身上下，若舞梨花；遍体纷纷，如飘瑞雪。赵云救出黄忠和张著回到营中。曹操亲率大军而来，赵云只身在外；威风凛凛吓得曹军不敢向前，最后赵云与埋伏的士兵一起进攻打败了曹操。有诗赞曰：“昔日战长坂，威风犹未减。突阵显英雄，被围施勇敢。鬼哭与神号，天惊并地惨：常山赵子龙，一身都是胆！”每次读到这，我全身热血沸腾，就好像和赵云并肩作战一样，沉浸在战斗的氛围里。他的勇敢只有一句话能形容——常山赵子龙浑身。

## 三国演义读后感高三两千字篇六

读了《三国演义》一书，使我受益匪浅，书中深入浅出地刻画了200多个人物形象，个个栩栩如生，活灵活现。其中有足智多谋的诸葛亮；奸险狡诈的曹操；气量狭隘的周瑜；忠厚老实的鲁肃；义甘云丹的关羽；审时度势的司马懿……无一不极尽其态、脍炙人口，对于这些，每位读者深有所悟，各有所感，但我最赞赏本书所传承的道德情操，其中“孝道”是我此次读后的最大收获。

孝，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老子在上，儿女为下”是上一代与下一代融为一体的生命链条，一旦断裂，永无连接。“怀橘遗亲”中陆绩是诸葛亮“舌战群儒”中人物。虽诸葛亮对陆绩的孝道以轻蔑的口吻说出：“公非袁术座间怀橘之陆郎乎？”但仍不影响它成为古代二十四孝之典故，陆绩六岁随父亲陆康到九江谒见袁术，袁术拿出橘子招待，陆



绩往怀里藏了三枚，临行拜谢时，橘子滚落地上，袁术嘲笑道：“陆郎来我家做客，走时还要怀藏主人的橘子吗？”陆绩回答说：“母亲喜欢吃橘子，我想拿回去，给母亲尝尝。”袁术见他小小年经就懂得孝敬母亲，十分惊奇，后来陆绩之所以投奔孙策，为孙策、孙权所用，看中他才气是一方面，但更重要的是孙权也是孝敬父母的大孝子，与陆绩有共同道德操守，陆绩小小年经，心里时刻想着孝敬母亲，孝的可爱，孝的可敬，可谓孝的第一境界——敬。

《三国演义》第九十三回，守卫天水郡的魏国大将姜维，文武双全，有勇有谋，当时天水兵少将寡，不是靠姜维智谋，天水已不属曹。但当闻诸葛亮围攻其母居住之冀城，姜维义无反顾，姜维只领三千兵去救其母。当时，诸葛亮北伐数十万大军，姜维为其母敢以三千之兵敌数十万军队，岂不是以卵击石？但他做了，可见其母性命在他心里比自己生命还重要。诸葛亮破城后善待其母，在竹林围住姜维后，他当时为求其母生命好安全，而降了蜀汉，遭魏人数世唾骂。一个有才干的人为了母亲，听从母言，失去名誉，其毫无后悔之意，不违背母亲的孝心在此可见一斑，此可谓孝的又一境界——无违。

汉献帝建安十三年，曹操亲率大军南征荆州。这时，刘表已亡，他的儿子刘琮不战而降，刘备率军民二十多万南撤，在曹军追到当阳长坂坡时，刘备寡不敌众，大败而逃，辎重全失，徐庶的母亲也不幸被掳，并被曹操派人伪造其母书信，召其去许都，徐得知此讯，痛不欲生，含泪向刘备辞行，他用手指着自己胸口说：“本打算与将军共图王霸之业，恃此方寸耳；今以老母之故，方寸乱矣。”刘备辞行，刘备虽不舍得徐庶离开，但知其是出名孝子，不忍母子分离，更怕徐母被害，落下离人骨肉罪名，只好挥泪送别。徐庶北上归曹后，心中十分依恋故主及好友，尽管他有出众谋略和才华，但也不愿为曹操出谋划策，才有了“徐庶进曹营，一言不发”的歇后语。徐庶的一生，虽命运多舛。人生道路也坎坷不平，虽智谋出众，才华横溢，最终却没做出什么惊天动地

的大业。“听到母在曹营，面色大变。”、“徐见老母，母骂其弃明投暗，自取恶名，真愚夫也！徐庶拜伏于地，听母教诲，不敢言。”第六十一回，孙夫人听闻母病危，不惜抛夫弃子，回江东看母“。这些以事业、爱情换礼仪孝道，在父母面前和颜悦色，内心真诚的品格是孝的最高境界——色难。